**关于评选2025年大学生征兵工作先进个人、先进集体的通知**

校内各部门、各学院：

遵照上海市人民政府、上海警备区关于加强高校大学生征兵工作相关文件精神的要求，特组织评选我校2025年大学生征兵工作先进个人、征兵工作先进集体，给予表彰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

（一）“征兵工作先进个人”评选对象为专武干部、学院征兵工作相关负责人、专职辅导员以及在征兵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其他教职工。

（二）“征兵工作先进集体”评选对象为各学院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（一）征兵工作先进个人评选条件

1.熟悉征兵工作相关政策、法规，并能贯彻执行。

2.在国防教育、入伍动员、迎老送新、走访慰问、服务保障等方面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3.专武干部应出色履行全校征兵组织协调职责；学院征兵工作相关负责人应完成本年度学院男生征兵任务；辅导员等相关教职工所在学院应有男生成功入伍。

(二)征兵工作先进集体评选条件

1.落实完成学院“五率”考核任务。

2.超额完成2025年度征兵任务（男生）。

3.在国防教育、入伍动员、迎老送新、走访慰问、服务保障等方面采取切实有效措施，取得明显成效。

三、评选表彰办法

（一）申报

1.征兵工作先进个人

依据评选条件，超额完成本年度男生征兵任务，学院可推荐2名（含征兵工作相关负责人）；不符合上述条件，但有男生成功入伍的学院最多可推荐1名。

申报人需填写《2025年征兵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》（见附件一，一式一份，正反面打印)，于12月4日（周四）前报送武装部，并将电子版汇总发送至邮箱：xsc@usst.edu.cn，注明“\*\*部门(学院)征兵工作先进个人推荐表”。

2.征兵工作先进集体

申报学院需填写《2025年征兵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》（见附件二，一式一份，正反面打印)，于12月4日（周四）前报送武装部，并将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xsc@usst.edu.cn，注明“\*\*学院征兵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”。

（二）评审

对申报“征兵工作先进个人”、“征兵工作先进集体”的个人和学院，由学工部（武装部）牵头组织评审并公示。

（三）表彰

对评选出的2025年征兵工作先进个人、先进集体予以公开表彰、宣传和推广。

联系人：朱垌烨 胡子奕

电话：021-35052321

地址：学生发展中心407室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武装部

2025年11月